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2 月 02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 月 26 日。截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 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王津华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非独立董事：吴昌国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非独立董事：高韡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非独立董事：曹灿灿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独立董事：音邦定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独立董事：路国平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独立董事：吴向平	累积投票提案	√

2、本次会议均为累积投票议案，详见附件一。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28 日（周三）9:00—11:00、13:30—17:00

3. 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保顺路 8 号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在 2026 年 1 月 28 日 17:00 前将邮件发送至：zq@shen-jian.com，邮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咨询：

(1) 联系人：武先生，联系电话：0553-5316355；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61”，投票简称为“神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8，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2 月 0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2 月 02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2 月 02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王津华	√			
1.02	选举非独立董事：吴昌国	√			
1.03	选举非独立董事：高韩	√			
1.04	选举非独立董事：曹灿灿	√			
2.00	《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独立董事：音邦定	√			
2.02	选举独立董事：路国平	√			
2.03	选举独立董事：吴向平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